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法務部 書函

地址：100204臺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1段
130號

承辦人：鍾斐凡

電話：02-21910189#7341

電子信箱：jecyfei@mail.moj.gov.tw

受文者：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5月6日

發文字號：法保字第1140550572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來文影本、活動DM (A11000000F_11405505720A0C_ATTCH3. pdf、

A11000000F_11405505720A0C_ATTCH2. jpg、

A11000000F_11405505720A0C_ATTCH1. jpg)

主旨：函轉本部結合智趣王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辦理「2025
FunPark童書星創獎 數位繪本徵選與創意說故事競賽」活
動，敬請協助宣傳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智趣王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14年4月23日智文字第
114054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最高檢察署、臺灣高等檢察署、福建高等檢察署金門檢察分署、福建金門地方檢
察署、福建連江地方檢察署、法務部矯正署、法務部調查局、法務部司法官學
院、法務部法醫研究所、法務部行政執行署、法務部廉政署

副本：臺灣高等檢察署所屬各機關(含附件)、法務部行政執行署所屬各機關(含附件)、
法務部矯正署所屬各機關(含附件)、本部各單位(含附件)



高雄地方檢察署 1140507



11400017530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智趣王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函

地 址：106 台北市信義路四段 88 號 8 樓

聯絡方式：羅曉雯

聯絡電話：(02)2325-7188 分機 701

E-mail：rosa.lo@smartfun.com.tw

受文者：法務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4 年 4 月 23 日

發文字號：智文字第 114054 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2025 FunPark 童書星創獎-數位繪本徵選與創意說故事競賽活動文宣

主旨：：本公司與貴部合作辦理「2025 FunPark 童書星創獎-數位繪本徵選與創意說故事競賽」，敬請協助宣傳並轉知全國教育局(處)、國民小學與相關單位，鼓勵國小師生報名參加，惠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「旨揭賽事為中華電信數位創新系列賽之一，自 2013 年起舉辦至今，廣受學校師生及家長熱烈迴響，2016 年起增設「反毒創作組」，本(2025)年度起將提升與擴大賽事規模與等級，「FunPark 創意說故事-數位繪本創作大賽」更名為「FunPark 童書星創獎」，並新增「出版組」數位繪本徵選，提升競賽的專業度，此外今年也將持續推廣反毒故事創作，希望藉由老師及家長與小朋友共同發揮創意想像，強化家庭與校園防毒知能。

(一)賽徵件日期：即日起至 2025 年 8 月 31 日止。

(二)童書創作反毒創作組獎勵方式：

1. 除頒發獎盃(每人乙座)予得獎團隊外，提供金獎獎金新臺幣 15,000 元、銀獎獎金新臺幣 12,000 元、銅獎獎金新臺幣 8,000 元、佳作獎金新臺幣 2,000 元、最佳人氣獎獎金新臺幣 3,000 元。
2. 另因本組屬於部會合作案並同步落實我國反毒教育，建請貴部循例頒發獲獎團隊獎狀，以提升學生參與國家政策榮譽感。

二、 賽事徵件期間同時辦理「小小說書人」以及「短片創作」徵件，提供豐厚獎金做為獎勵，歡迎親師生共讀反毒繪本、勇於投稿，賽事網址：<https://story.funpark.com.tw>，報名 QR CODE 如下：



董事長 林文智

正本：法務部

1140550572

1140550572